

Tangmu  
Suoye  
lixianji

主编 刘硕良

世 界 小 说 名 著

# SHIJIEXIAOSHUO MINGZHU

[美国] 马克·吐温 著  
莫雅平 译

# 汤姆·索耶历险记

接力出版社



世界小说名著

• 主编 刘硕良

[美国] 马克·吐温 著  
莫雅平 译

# 汤姆·索耶历险记

接力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仕强  
封面设计：陶雪华  
插 图：苏 旅  
关 洁

世界小说名著

主编 刘硕良

汤姆·索耶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著

莫雅平 译

接力出版社出版

(地址：广西南宁市教育路5号 邮编：53002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地质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9 印张 插页 1 195 千字

1996年1月第1版 199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 7-80581-958-0/I·212 定价：10.00元

ISBN 7-80581-958-0

9 787805 819587 >

## “世界小说名著”系列小引

刘硕良

世界上的书越来越多了，撇开那些坏书平庸书不说，可以称得上好书的也是汗牛充栋，难以数计。虽说开卷有益，阅读面宜宽，毕竟时间有限，在快节奏的社会里，为了高效率地利用宝贵的光阴，将选读名著放在首位就自然是最合理的安排了。

然而，人类社会发展到 20 世纪末叶，历代各国积累下来的名著又何止千百种！所以，就是读名著也还得有所选择、有所侧重，也还得分先后缓急。何况今天书市上某些标榜为“名著”的未必够得上名著水准，有的以“选粹”、“拔粹”相号召，所选拔的却未必尽是一流之作；有的打出“×大名著”的牌子，却不能使人相信其所以必须是这些名著构成“×大”的根据和理由。在多少有些鱼龙混杂的情况下，真诚的读者怎能不希望有双慧眼去雾里看花、水中望月呢。

在世界名著宝库中，文学名著为数最多。而文学名著中小说名著又以其特有的体裁优势与艺术魅力而拥有最广大的读者，得到最广泛的流传。

应接力出版社社长李元君、总编辑王玲之约编辑的这套世界小说名著，注意到当前名著重译中视野不宽、择选不严、少数

书目重复过多等缺点，更多地从广大青少年读者和一般读者的阅读兴趣、需要和时间出发，在选目上力图形成自己的特色：

一、必须是经过历史考验、时间冲刷，在文学史上已获定评的名家名作；

二、必须精干，宁少勿滥。类似题材、类似主题、类似风格的作品，只选最富影响力、最具代表性的品种；

三、必须有较多的文化内蕴和较积极的思想意义，看了使人奋发向上，增长前进的勇气、智慧和力量；

四、必须好看耐读，艺术特色鲜明，艺术魅力动人；

五、凡符合上述要求的小说名著，都在选编之列，但出版顺序上优先考虑那些目前较少应市的作品。

现在推出的第一批 10 种，包括冒险小说、侦探小说、科幻小说、英雄小说、少年小说、动物小说中久已脍炙人口的名著。虽然这些作品不容易也需要按内容、故事或人物机械地划归某一类型，但总的来说都符合前面提到的几点选目的设想，而且作品的主人公多为青少年和儿童，篇幅一般不大，相信会获得年轻读者和少年朋友的喜爱。

10 部作品均系新译，并附插图。以后在以新译为主的同时，将视情况适当选收大家看好的优秀译本。

欢迎读者、教师和专家对我们的选目、翻译和编辑工作提出意见，帮助我们把这一关系到青少年进步成长的工作做得更有成效。

## 一部老少共赏的儿童小说

莫雅平

《汤姆·索耶历险记》是美国近代大作家马克·吐温(1835—1910)的名作。一百多年以来，这部以儿童为主角的历险小说一直令世界各地的无数小朋友着迷。长大以后仍对它津津乐道或是回过头去重新读它的大朋友也数不胜数。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它不仅仅是一部儿童小说，也不仅仅是一部纯粹的历险小说，确切地说，它是一部既为孩子也为大人写的生动有趣、寓意深刻的社会小说。

每一个读这本书的孩子都能从本书主角汤姆·索耶身上或多或少地找到与自己的相似之处。

汤姆是一个十来岁的淘气鬼，他贪玩好斗，不爱学习，整天打打闹闹，不是和同伴们捉迷藏，就是和他们玩打仗。每一个孩子或曾经是孩子的人都有过类似的爱好和经历，不贪玩的孩子世界上恐怕找不出几个。让孩子去干活，那还要大人干嘛(很多孩子都是这么想的)？

汤姆还不时偷家里的东西吃，为了免打，有时免不了说说谎。不好吃的孩子少见，从没说过一次谎的孩子压根儿就没有，

因为就连大人都经常有说谎的时候。

汤姆还爱出风头，他经常用一些稀奇古怪的把戏博得伙伴们的羡慕。当他喜欢上小女孩贝姬的时候，他用翻跟斗、竖蜻蜓或作弄同学之类花招来逞英雄，以便引起她的注意，他甚至还代替她接受惩罚。这种既可笑又可爱的英雄主义，在多数孩子的生活中都曾经不同程度地有过。

汤姆还非常迷信，他相信深夜狗叫说明有人要死了，相信用死猫在坟墓边作法可以去掉手上的瘊子。他很怕鬼，可是为了去掉瘊子，也为了见识鬼魂的模样，他和伙伴哈克贝利·费恩深更半夜拿着一只死猫，提心吊胆去了坟场……很多孩子都和汤姆相似，他们相信乌鸦叫不吉利，相信人死后还有阴魂，等等。他们怕鬼，却偏爱听鬼的故事，不吓得浑身起鸡皮疙瘩便不觉得痛快，和汤姆多么相似。

汤姆受不了主日学校和教堂的沉闷，叫他大段大段背记《圣经》和祷词简直就是要他的命，因此他在学校和教堂经常开小差，恶作剧，有时他甚至干脆逃学。时至今日，很多小朋友仍有类似的苦恼。父母或老师经常强迫他们背很多他们毫无兴趣或根本不懂的东西，他们不知道这些东西除了用来应付考试，或是在客人来访时为父母增光以外，还有什么用处。

汤姆受不了约束，他平时不愿穿鞋子，不愿系领带，不愿穿整齐的衣服。他最羡慕流浪儿哈克，因为他是春天最先打赤脚的人，也是秋后最后一个穿鞋的人。类似的约束也同样使现实生活中的孩子们感到苦恼，比如说，很多父母们要求孩子吃饭时要坐端正，在饭桌边不许说话，不许乱笑（说弄不好会噎着），甚至不许在吃饭时喝茶（说这样会冲淡胃液，不利于消化），于是连吃饭都变成了人生一大苦差事。

汤姆还特别崇尚冒险生活。他曾和哈克等三人偷偷离家出

走，在密西西比河河心一个荒岛上当了三天“海盗”，全村人都以为他们被淹死了，可他们却奇迹般地出现在为他们举行的葬礼上。此外，他还和哈克去深山和鬼屋探过宝，还跟踪过杀人凶手，还找到了歹徒拿走的一箱金币。和汤姆一样，几乎每一个孩子都萌生过去远方历险的念头，他们梦想过自己某一天一锄头挖下去，便挖到一窖金银财宝；也和汤姆或哈克一样，他们也不知道该怎样花那一大堆钱，只想到至少该每天吃一个馅饼，喝一瓶汽水什么的。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出，这部小说讲的都是孩子们或多或少亲自做过或正在做的趣事和荒唐事，它们当然比家长或老师强迫背记的课文有趣得多，可亲得多，因此，孩子们为它们着迷也就是情理之中的了。

那么，为什么大人们也对它那么喜欢呢？这是因为大人们从汤姆等人身上也能看见自己的影子——好不容易能轻松愉快地重温一下儿时旧梦，这种机会当然不能错过。不仅如此，在重温旧梦的同时，有头脑的成年人还能从汤姆等人身上感悟到很多令人羡慕和发人深省的东西。不是吗？

汤姆不愿去上学，于是决定装病逃学。他躺在床上想象自己身上这里痒那里痛，想着想着好像真的有了痛痒的感觉。这种做法在成年人眼里当然是可笑的，可是他们很多人当年也这么干过。汤姆装病逃学不成，反而被他姨妈硬拔掉了他喊痛的那颗牙齿。他一时很难受，可是转眼之间他又为他那牙齿间的缺口得意起来了——因为他能用别人谁都做不到的方式从那个缺口里吐口水了。孩子的烦恼简单，孩子的快乐也简单，这怎能不叫为功名利禄的如麻密网所束缚的成年人向往呢？

为了获得贝姬的好感，汤姆不怕摔断脖子和手脚，使出竖蜻蜓、翻跟斗、跳墙之类花招逞英雄。这在成年人眼里的确幼

稚可笑。成年人惯用的手段是用各种赞美之辞夸所追的女子漂亮，违心地对她唯命是从，用小恩小惠博取她的欢心，或者干脆就做金钱交易。这些做法比汤姆的高深得多，复杂得多，但是其中不含任何对自身生命安全的威胁。汤姆的“恋爱”方式比成年人的多一份牺牲精神。

由于学习不用功，汤姆不像那些听话的好孩子或“模范儿童”那样能背很多诗文（背了也未必懂，更不用说派上用场了），可是他从自己的生活经验中学会了很多东西，比如说他体会出了人类行为的一条重要法则——那就是，为了使一个大人或小孩极想做某件事情，只需把那件事情弄得难以得做就够了。运用这一法则，把他本来讨厌干的刷墙的工作弄得像是艺术创作和享受似的，假装很情愿干，不让其他孩子插手，结果村里的孩子一个接一个地拿自己的玩具来向他购买刷墙的权利和享受，就这样他轻而易举地完成了刷墙任务。别说是小孩子，即使是大人，要是没有足够的生活阅历和体会，是不会发现这一法则的奥秘的，更不用说灵活运用它了。生活本身就是一部书，知识不一定来自学校的课本，有小汤姆的故事为证。

家长和老师总是爱向孩子灌输很多做人的道理，诸如要听话啦，要诚实啦，要勇敢啦，等等。汤姆这个调皮鬼与那些道理好像格格不入。可是他所做的很多事情，偏偏又是很多听话的好孩子没法做到的。比如说，为了使贝姬免遭鞭打，他撒谎说是他撕烂了老师的书，然后又毫不畏惧地替贝姬挨老师的皮鞭——这种不诚实多么感人，足以和华盛顿幼年时勇敢地承认自己砍倒了樱桃树的诚实媲美。另外，汤姆在坟场目睹了一场谋杀，虽然他怕说出真相会招致报复，但是他不忍看着无辜的波特老头冤死，几经良心的折磨之后，他终于勇敢地在法庭作证，说出了凶手是谁。后来他还和哈克一起去跟踪凶手，这种

勇敢也是那些能背很多经文的好孩子所没有的。勇敢不是用书本或说教教得出来的。还有，汤姆和贝姬在石窟迷宫中迷路三天，柔顺的贝姬很快就累垮了，绝望了，陷入了半昏迷状态，而汤姆凭着他的毅力、勇敢和机智找到了新的出口，带领贝姬脱离了险境——而这时候在洞里洞外寻找他们的大人们差不多都已经完全绝望。换了其他的孩子，如那个一口气能背出两千首圣诗的好学生，一定会死在洞中。学校能给孩子们灌输很多知识，但是生存的能力必须在生活的磨练中逐步培养，这也是汤姆的故事给大人们的启示。

从汤姆的故事中，我们除了能看到死板的传统教育的弊病之外，还可以看到虚妄骗人的宗教说教对孩子的不良影响。当时的大人们生怕自己无力管教好自己的孩子，于是借助于上帝或魔鬼的力量，威吓孩子说，要是他们行为不检，真正地触怒了造物主，上天就会降下巨雷把他们劈死（现代的父母有时用警察或妖精来吓不听话的孩子，恰好和这相似）。汤姆也时常受到这种恐吓。令他大惑不解的是，在参加礼拜的时候，他常常开小差，干一些亵渎神灵的勾当，他老是担心巨雷随时会从天而降，可是不知怎么巨雷总是不降下来。这样的情况一多，他也就对上天的惩罚发生了怀疑，当然也对大人们的话多了一分不信任。

汤姆的故事还能引发我们对文明的思考。当我们读到汤姆和哈帕玩绿林好汉决斗的游戏时，我们也许会为人类文明遗憾。古代的强盗用剑杀人，每一次只能一个人对一个人，而且由于离敌手很近，自己也常常面临危险。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类发明了枪、炮、飞机、坦克、导弹、原子弹等等，于是情况就大不一样了，现在的士兵远远地就可以同时杀死不计其数的人。杀人的技术随着人类文明程序的提高而进步了，这种进步

是多么残酷，难道它不是文明的一种缺憾吗？要是人类的战争像汤姆和哈帕的打仗游戏，只用棍子代替刀剑枪炮点几下，假想敌就被全部消灭了，那该有多好啊！在玩完绿林好汉的打仗游戏之后，汤姆和哈帕“很惋惜现在已经没有绿林好汉了，心里有些纳闷，不知近代文明究竟有什么好处，足以弥补这一缺陷。他们说宁愿在舍伍德森林当一辈子绿林好汉，也不愿一辈子当美国总统”。文明的缺陷实在是令人感伤。再拿领带来说吧，原本是一块搭在胸前用来擦脸的布，后来它进化成了一条饰带，把人的脖子勒得紧紧的，戴着它真有点像上吊。汤姆不愿系领带，不愿穿整整齐齐的衣服，是意味深长的。

由于这部小说不仅能让大人们在似曾相识的愉悦之中重温儿时旧事，而且还能引起他们思考人类生活的众多方面并获得种种启示，因此它深受大人们喜爱也就是情理之中的了。

当然，这部书深受老少读者喜爱还有其他原因。必须提一提的是马克·吐温的幽默与讽刺艺术。他的小说中有很多话貌似平淡，一琢磨便会发现其潜台词意味无穷。例如，在淘气鬼汤姆勇敢地说出谋杀真相从而救了波特老头一命之后，马克·吐温写道：“汤姆又一次成了一位金光闪闪的英雄——为老年人宠爱，被年轻人羡慕。他的名字甚至有可能流芳百世，因为镇里的报纸把他大大地宣扬了一番。有人相信，他要是能免于上绞架，将来总有一天会当总统。”把“上绞架”和“当总统”相提并论，实在是意味深长。限于篇幅，关于马克·吐温的幽默与讽刺的语言艺术不再多说。总之，在他的众多作品里，熔幽默与讽刺于一炉的妙语随处可见，让人读来感到妙趣横生，入木三分。

最后，关于马克·吐温其人再罗嗦几句。他生于1835年，死于1910年，原名塞缪尔·朗霍恩·克莱门斯，是美国19世

纪的大作家，以幽默和讽刺闻名世界。他还著有《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王子与贫儿》等众多作品。他在作品中幽默、诙谐，在生活中也是如此。有一次别人和他谈戒烟，他说：“戒烟太容易了——我已戒过好几十次了。”戒了几十次还没有戒掉，居然还说容易，实在荒唐而有趣。另外，国外很多材料都说他是一个有超常功能的人。据说他曾事先梦见过他哥哥的死，结果跟他所梦见的完全一样。他出生的那一年（1835）刚好是哈雷彗星光临地球，据说有一次马克·吐温曾对友人说：哈雷彗星再次光临的时候，我也将随它而去。结果也应验了。他去世的1910年，恰好哈雷彗星再次光临地球。马克·吐温给后人留下了很多杰作，也留下了一个个不解之谜。

谨以此书  
献给我挚爱的妻子

这本游记真地是冒险故事。大多数真的发生过，其中一章不是我本人亲身体验，其余的都是与我同社学的朋友亲历的经历，当然，要是说得很深奥的话就是：那些，我们是不知道，也不要强求一个人必须知道的一切。因为身上穿着皮夹克和戴着皮帽子的你，因此这是一个全然相宜。然而，我所写的是一个学者所长的观察方法进德，在本篇序文里还有一个时期——也就是三十年以前，曾被选派到下面部的这个半月以来，我所写的是一个学者所长的观察方法进德，但是我不禁想起年青女教师比得先生的一段。而小的那面观察一部分就是要让大人们登报纸而想他们美好的生活。然而他们当时是这样感觉，思考和或惊讶，以至他们竟对读者了解什么没有才感到惊讶吧？

## 原版前言

马克·吐温

本书所记载的冒险故事，大多数真的发生过；其中一两件是我本人的亲身经历，其余的则是与我同过学的男孩子们的故事。哈克·费恩是根据真实人物刻画的；汤姆·索耶也是如此，但不是依据一个人物刻画的——他的身上综合了我所认识的三个男孩的特点，因此这是一个合成形象。

书中涉及的那些古怪迷信，在本故事发生的那个时期——也就是三十或四十年以前，曾普遍流行于西部的孩子和奴隶们之中。

尽管我这本书主要是供少男少女们消遣的，但是我不希望成年男女们因此对它不屑一顾，因为我的设想有一部分就是要让大人们轻松地回想他们儿时的生活，回想他们当时是怎样感觉，思考和谈话的，以及他们有时候会干出些什么稀奇古怪的冒险事儿来。

1876 年于哈特阜

# 目 录

“世界小说名著”系列小引.....	刘硕良
·译本前言·	
一部老少共赏的儿童小说 .....	莫雅平
原版前言 .....	马克·吐温 (1)
第一章 汤姆贪玩好斗，还东躲西藏.....	(1)
第二章 光荣的刷墙手 .....	(12)
第三章 忙于打仗和恋爱 .....	(20)
第四章 在主日学校大出风头 .....	(28)
第五章 老虎钳甲虫和它戏弄的对象 .....	(41)
第六章 汤姆和贝姬相识 .....	(47)
第七章 跑扁虱和伤心事 .....	(62)
第八章 当个大胆的海盗 .....	(69)
第九章 坟地上的惨剧 .....	(76)
第十章 狗嗥的不祥之兆 .....	(85)
第十一章 良心折磨着汤姆 .....	(94)
第十二章 猫和解忧消痛药 .....	(99)
第十三章 海盗帮乘船出发.....	(105)
第十四章 海盗们的快乐营地.....	(114)
第十五章 汤姆偷偷地回家探望 .....	(122)
第十六章 初学抽烟——“我的小刀丢了” .....	(128)
第十七章 海盗们参加自己的葬礼.....	(139)
第十八章 汤姆透露他做梦的秘密.....	(144)
第十九章 “我没有想一想”说得真叫人伤心.....	(155)

---

第二十章	汤姆替贝姬挨了惩罚	(158)
第二十一章	口才表演和校长的金漆脑袋	(164)
第二十二章	哈克·费恩引用《圣经》	(173)
第二十三章	穆夫·波特得救	(177)
第二十四章	白天风头十足，晚上提心吊胆	(185)
第二十五章	寻找宝藏	(187)
第二十六章	真正的强盗找到一箱黄金	(196)
第二十七章	战战兢兢的追踪	(207)
第二十八章	印江·乔的老巢	(211)
第二十九章	哈克救了寡妇	(216)
第三十章	汤姆和贝姬在洞中	(225)
第三十一章	找着后又失踪了	(236)
第三十二章	“快出来！找到他们了！”	(246)
第三十三章	印江·乔的下场	(250)
第三十四章	成堆的黄金	(262)
第三十五章	体面的哈克加入强盗帮	(266)
尾声		(272)

## 第一章

### 汤姆贪玩好斗，还东躲西藏

“汤姆！”

没有回答。

“嘿，这孩子是怎么搞的？小混帐，汤姆！”

没有回答。

老太太把眼镜拉到眼睛下方，越过镜片在屋子里四处张望了一会儿；然后她又把眼镜推到眼睛上，从镜片底下往外看。像小男孩这么小的东西，她很少甚至从来就不戴正了眼镜去寻找；这眼镜可不是轻易愿屈尊的，它是她的得意爱物，她佩它为的是“派头”，而不是实用——她哪怕是戴着两个火炉盖，都是能看清东西的。她一时间显得有点不知如何是好，随后就说：

“好的，要是我逮着你了，看我不把你……”声音不是太凶，不过还是足以让桌椅板凳听清楚的。

她没有把话说完，因为与此同时她正弓着身子，用一柄扫帚在床底下拨弄，她需要喘一口气才能再拨几下。她搜出来的除了一只猫，什么也没有。

“从没见过比这孩子更淘气的！”

她走到敞开的门口，站在那里向满园的西红柿梗和茄类植